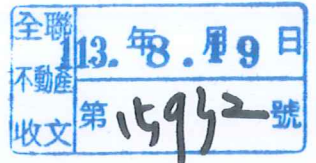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

交通部鐵道局 函

106646

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8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
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機關地址：22023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
段7號9樓

聯絡人：呂宛竹

聯絡電話：02 8072-3333-5508

電子郵件：wclu@rb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鐵道產字第113360280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經營高速鐵路左營車站附屬事業開發大樓租賃
案」公告1份，敬請協助張貼於貴機關門首公告欄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為持續推動高速鐵路左營車站周邊地區之發展，促成運
輸樞紐及商圈之整合，特辦理旨揭租賃案之公開標租，
請貴機關協助張貼公告，並將公告訊息上網周知，廣為
宣導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高雄市政府、高雄市左營區公所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全國聯合會、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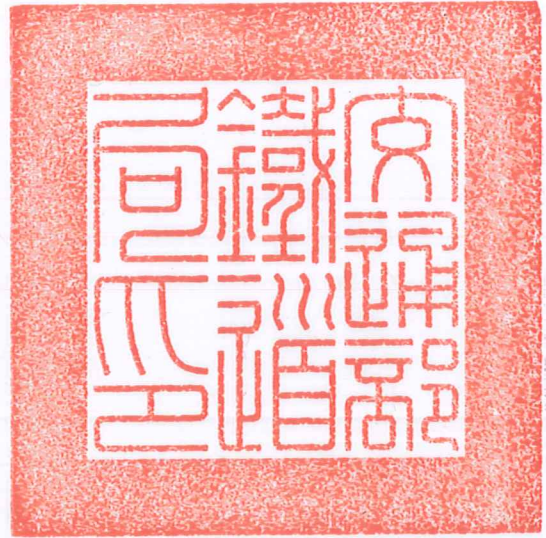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

局長 楊正君



交通部鐵道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6日
發文字號：鐵道產字第11336028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經營高速鐵路左營車站附屬事業開發大樓租賃案」。

依據：依國有財產法第28條及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局辦理之高速鐵路左營車站附屬事業開發大樓於96年3月動工興建，並於98年1月21日取得使用執照，前經本局公告招商並與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，租期將於113年12月11日期滿。為持續推動高速鐵路左營車站周邊地區之發展，促成運輸樞紐及商圈之整合，特辦理本案標租作業，出租標的位置、範圍及面積等詳細資料，詳如投標須知內容。
- 二、本案採公開租賃方式辦理出租，由得標人執行本案標的之經營管理，且須負責出資並執行本案標的經營所需之裝修作業、設備修繕及重置，以及租賃期間各項管理維護等工作。
- 三、出租年期：租期為20年。續約以一次為限，期間不得超過10年。
- 四、投標資格條件如下：
 - (一)一般資格：依本國公司法設立登記之公司，或依外國法律設立、存續中並經認許之公司；大陸地區人民、法人、團體或其他機構，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

提出本案申請，應符合相關法令之規範。

(二)財務及經營管理能力：

- 1、投標人之實收資本額須在新臺幣8億元以上。
- 2、投標人或其轉投資持股比例達51%以上之子公司應取得本國主管機關之營業許可，其營業登記項目須有F301010百貨公司業、F301020超級市場業、F501030飲料店業、F501050飲酒店業、F501060餐館業、J701010電子遊戲場業、J701020遊樂園業之一者，具10年內於交通節點（如車站、國道服務區、轉運站等）商業空間經營管理經驗且實際經營管理面積單次不小於6,000平方公尺，累計合計不小於17,000平方公尺。

五、押標金：新臺幣1,000萬元整。

六、投標方式及受理期限：所有投標文件之提出應於113年9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前寄達「新北市政府郵局43號信箱」（以寄達之郵戳為憑），逾期恕不受理。以親送或其他方式送達主辦機關恕不受理。

七、如有意願參與標租之廠商欲至現場勘查者，請於公告日起一週內與本案聯絡人聯繫，本局將於113年8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30分於現地（高雄市左營區高鐵路115號）統一辦理本案招商內容說明及現場勘查事宜。

八、以上公告事項僅為本案投標須知之摘要，全案投標須知及其相關附件之詳盡內容，請於本案公告期間至本局網站（<https://www.rb.gov.tw/>最新消息）下載。

九、主辦機關及聯絡人：交通部鐵道局/產管開發組/呂小姐/電話：（02）80723333分機5508。

局長楊正君